

证券代码：830886

证券简称：福建太尔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福建太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9 月 2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南投路 11 号荣鑫盛 13 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9 月 14 日以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罗令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福建太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自然人投资者、法人投资者和其他经济组织以每股人民币 7.50 元的价格发行不超过 266.67 万股（含 266.67 万股），

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,000.00 万元（含 2,000.00 万元），新增投资者不超过 35 人。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，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。具体发行方案内容详见《福建太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根据股票发行结果修改<公司章程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，公司将根据最终发行情况相应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第五条注册资本和第十八条股份总数进行修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批准设立募集资金管理账户并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设立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并将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，该专用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，且应当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，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顺利进行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事宜，授权权限包括但不限于：（1）股票发行工作需向有关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、报审；（2）股票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；（3）公司章程变更；（4）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八次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决定 2018 年 10 月 10 日召开 2018 年第八次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福建太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公告编号：2018-053

福建太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25 日